附件1

2024年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

创新创业专项基金申报指南

一、支持对象

我校2023级“新先产研”科创试点班中具有较强创新创业意愿和能力的学生。重点支持工程技术（先进制造、机器人、公共安全等）、信息技术（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网络信息等）、生物医药、材料能源等领域。

1. 支持计划

批准立项的项目可获得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创新创业专项基金（以下简称“先创基金”）资助，经费额度2-5万元，实际获批额度依据项目申报书中提交的经费预算，最终由专家评审确定。

先创基金立项项目团队优先获得由先研院和双创学院提供的相关培训指导、支持，推荐申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公益性创新创业基金，包括但不限于学生创新创业基金、雏鹰基金、华米创新创业基金等。

项目团队自动获得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创客中心入驻团队资格，团队成员可进入创客中心，获得场地空间、仪器设备、指导老师、企业顾问等条件保障和支持。

1. 申报要求

1.项目选题应提倡原始创新思想，面向科技发展前沿，围绕国家社会经济发展需求、服务区域或产业发展实际，预期成果可转移、转化或产业化，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2.申请者当年作为负责人或团队成员参与申请的项目数，与正在承担的项目数之和不得超过两项；申请人作为负责人限成功申报一次“先创基金”。已成功申报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公益性创新创业基金的项目，原则上不得参与本基金的申报。

3.申报项目应至少包含一名校内在编教师作为项目指导老师；项目正式立项前，由创新创业学院为每个项目团队配备一名双创导师。

4.团队应根据实际需求做好项目规划，研究期限不超过2年。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更换或由他人代理。在研满一年的项目，如已成功获批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公益性创新创业基金或在省级以上重要双创赛事中获奖，鼓励其在完成项目任务清单的基础上提前申请结项。

5.项目团队需按时提交中期进展调查表、结项材料（市场调研报告、结项报告）等。依据科研诚信原则，严禁剽窃他人成果或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中止项目资助并取消项目资格。

1. 申报方式

以团队为单位，于2023年12月11日17点前提交纸质版《2024年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创新创业专项基金申请书》（附件2）至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研究生部代晓辉老师处，电子版同时发送至邮箱：xhdai@iat.ustc.edu.cn。

1. 咨询联系

先进技术研究院 代老师13088981762

创新创业学院 徐老师13215510120